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精神，认真履行各项权利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21 日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3、《<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4、《<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6 日	1、《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3、《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6、《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8月10日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4、《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5、《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10月26日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2022年度相关事项的意见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对外担保、内部控制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2年度，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并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2022年度的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决策合理，勤勉尽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管理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并作了认真细致的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

（四）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履行了规定的审议程序，不存在违规担保或逾期担保的情形。

（五）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理健全；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三、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紧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正确行使监事会监督职能，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积极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督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促进公司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同时将不断加强自身学习，适应上市公司内部监管新形势，履行好公司监督职责，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